

## 保税区简单加工转内销 需提交哪些材料？

产品名称	保税区简单加工转内销 需提交哪些材料？
公司名称	深圳市励友通国际物流有限公司推广部
价格	.00/件
规格参数	
公司地址	深圳市坪山区龙田街道坪山综合保税区兰竹西路12号裕灿工业园B3栋201-501楼 肖经理
联系电话	13713858995 13713858995

## 产品详情

### 保税区加工

- 1.保税区加工贸易转内销货物，实行许可证件管理的，应交验授权发证机关签发的许可证件；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章另有规定在进境环节交验进口许可证件的除外。
2. 保税区加工贸易成品转内销填报进口报关单，监管方式为“保税区进料成品”、“保税区来料成品”的，备案号栏目应填报加工贸易手册编号；监管方式为“保税区进料料件”、“保税区来料料件”的，备案号栏为空。
- 3.进口报关单运输方式填报“保税区运往非保税区和非保税区运入保税区货物”，按料件征税的，报关

单原产国应填报进口料件的原产国；按成品征税的，原产国填报“中国境内”。[1]

1、加工贸易经营单位必须具有进出口经营权（自营权）；

2、加工贸易经营单位必须已在海关登记备案；

3、加工贸易经营单位、加工单位开展的加工贸易业务必须符合其营业执照规定的经营范围，并具备相应的加工生产能力。

4、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章规定的其他条件。

提交材料

（一）申请加工贸易货物备案（变更）

1、保税区管委会签发的《加工贸易企业生产能力证明》（首次备案提供）；（电子版1份）

- 2、保税区管委会签发的《加工贸易业务（合同）批准证》正本；（纸质版原件及复印各1份）
  
- 3、料件进口合同、成品出口合同或来料加工合同、进口发票；（纸质版原件及复印件各1份）
  
- 4、企业加盖公章的《加工贸易备案审批表》（《加工贸易变更审批表》）（保税港区海关物流信息系统打印）；（纸质版原件及复印件各1份）
  
- 5、代理加工贸易委托协委托书（委托专业报关公司办理的）；（纸质版原件及复印件各1份）
  
- 6、工艺流程图、排料图。（纸质版原件及复印件各1份）